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公 报



目 录

【重要文件】

2019年三门峡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1
------------------------	---

【领导讲话】

范付中同志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8
孙继伟同志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13
李杰同志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17
庆志英同志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0
高永瑞同志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4
万战伟同志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9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公报》

编 委 会

主任：范付中

副主任：郭忠义

吕大伟

聂建英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铮

吕宏伟

杜继英

杨满怀

李小青

张雪峰

秦建泽

彭海峰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公报》

编 辑 部

主编：聂建英

副主编：冯 峰

段周光

责任编辑：杨新萍

2020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ANMENXIA CITY**

第 4 号(总第 171 号)

CONTENTS

主 办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 辑 出 版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公报》
编 辑 部

地 址:三门峡市崤山路47号
市政府办公大楼

网 址:www.smx.gov.cn

电 话:0398-2852172

邮 编:472000

准印证号:河南省连续性内部
资料(三门峡)审连
00010号

出版日期:2020年5月6日

印 刷:三门峡日报印刷厂

电 话:0398-2889852

(内部资料免费赠阅)

【市政府文件】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参加援鄂医疗防疫
工作的程小宪等三十二名同志予以嘉奖的
决定 34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城乡公益性
公墓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 37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三门峡市
白天鹅保护区划界范围的通知 41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
实施意见 43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三门峡市新型
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通知 ... 53

2019年三门峡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9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全市上下紧紧围绕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稳中向好的态势。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全市生产总值1443.82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7.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36.18亿元，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704.88亿元，增长8.5%；第三产业增加值602.76亿元，增长7.0%。三次产业结构为9.4:48.8:41.8。全市人均生产总值为63473元，比上年增长7.3%。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河南省统计局对2018年生产总值初步核算数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2018年全市生产总值为1319.01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21.74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650.84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546.43亿元。

年末全市总人口230.85万人，常住人口227.65万人，城镇化率达到57.70%，比上年提高1.41个百分点。全年全市人口出生率为9.68‰，死亡率为6.44‰，自然增长率为3.24‰。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4.59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5270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4987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57%，控制在省定4.0%的目标之内。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2.2%，其中，城市上涨2.3%，农村上涨2.2%。分类别看，食品烟酒类价格上涨6.1%，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价格上涨3.4%，医疗保健类价格上涨0.8%，衣着类价格上涨0.7%，居住价格上涨0.6%，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价格上涨0.6%，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价格上涨0.4%，交通通信类价格下降0.7%。

年末全市有省级产业集聚区7个，区内企业2133个，从业人员14.23万人。服务业“两区”7个（商务中心区1个，特色商业区6个），区内企业1011个，从业人员2.45万人。

二、农业

全年粮食种植面积 162.21 千公顷，比上年减少 3.53 千公顷。其中，小麦种植面积 76.67 千公顷，减少 1.80 千公顷；玉米种植面积 56.85 千公顷，减少 1.48 千公顷。油料种植面积 13.04 千公顷，增加 1.47 千公顷。蔬菜种植面积 32.63 千公顷，增加 0.13 千公顷。

全年粮食总产量 69.08 万吨，比上年下降 4.0%。其中，夏粮 32.78 万吨，下降 7.2%；秋粮 36.30 万吨，下降 1.0%。烤烟产量 3.82 万吨，增长 2.7%。棉花产量 0.12 万吨，增长 7.6%。油料产量 3.23 万吨，增长 17.8%。蔬菜及食用菌产量 123.44 万吨，增长 4.2%。园林水果产量 250.66 万吨，增长 4.2%。

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8.68 万吨，比上年下降 16.7%。其中，猪肉产量 6.06 万吨，下降 24.5%；牛肉产量 1.06 万吨，增长 5.0%。禽蛋产量 4.86 万吨，增长 13.8%；牛奶产量 2.20 万吨，下降 30.6%。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0%。在规模以上工业中，分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增加值下降 0.9%；集体企业下降 14.3%；股份制企业增长 10.4%，外商和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 0.2%；其他增长 50.1%。分门类看，采矿业增长 22.4%，制造业增长 1.0%，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下降 1.8%。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增加值增长 14.4%，重工业增加值增长 7.8%，轻、重工业比例为 8.6：91.4。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率为 98.2%。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 18.0%；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增长 6.1%；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增长 5.6%；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15.6%；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下降 1.7%；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增长 54.3%。

全年主要工业产品中，饮料酒增长 106.3%，白酒增长 94.8%，铜材增长 53.3%，商品混凝土增长 51.9%，白银增长 38.3%，耐火材料制品增长 35.1%，电解铜增长 34.9%，水泥增长 31.0%，铝材增长 19.6%，黄金增长 12.4%，改装汽车增长 6.1%；精甲醇下降 43.4%，发电量下降 11.4%，锂离子电池下降 8.8%，氧化铝下降 5.0%，硫酸下降 3.2%，原煤下降 0.6%。

全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下降 10.0%。分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下降 3.0%；集体企业下降 97.6%；股份制企业下降 7.1%；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 6.4%；其他企业下降 91.7%。分门类看，采矿业下降 20.9%；制造业下降 7.3%；电力、

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8.9%。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成本为 90.48 元，比上年增加 2.94 元；营业收入利润率为 1.65%，下降 3.72 个百分点。

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168.57 亿元，按可比价格比上年增长 10.3%。资质内建筑企业 178 家，比上年增加 10 家。本年新签合同额 308.27 亿元，增长 28.8%。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下同）比上年增长 10.2%，其中：民间投资增长 15.4%。在固定资产投资中，第一产业投资比上年下降 4.3%，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26.2%，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4.1%。全年全市产业集聚区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下降 3.2%。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13.3%，其中，住宅投资增长 15.9%。商品房施工面积 1372.30 万平方米，增长 10.3%。其中，住宅施工面积 1033.60 万平方米，增长 15.2%。商品房竣工面积 134.30 万平方米，增长 32.4%。其中，住宅竣工面积 100.66 万平方米，增长 17.0%。商品房销售面积 285.47 万平方米，增长 7.0%；商品房销售额 116.52 亿元，增长 4.8%。

五、国内贸易

全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91.5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8%。分销售地区看，城镇 490.86 亿元，增长 10.8%；乡村 100.64 亿元，增长 11.1%。分行业看，批发业 26.58 亿元，增长 14.9%；零售业 485.20 亿元，增长 10.3%；住宿业 5.71 亿元，增长 11.8%；餐饮业 74.01 亿元，增长 13.0%。

全年全市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共实现销售额（营业额）1446.6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8%。其中，批发业销售额 569.55 亿元，增长 9.9%；零售业销售额 742.76 亿元，增长 12.7%；住宿业营业额 27.16 亿元，增长 12.0%；餐饮业营业额 107.23 亿元，增长 15.4%。

六、对外经济

全年全市货物进出口总值 157.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41.5%。其中，出口总值 25.29 亿元，下降 4.9%；进口总值 132.45 亿元，增长 56.0%。

全年全市新批合同外资项目 6 个。合同利用外资金额 1192 万美元，比上年下降 97.0%。实际利用外资 11.59 亿美元，增长 4.0%。

七、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年公路货运量 6534 万吨，比上年下降 5.9%；公路客运量 2293 万人，增长

0.7%。公路货运周转量 203.80 亿吨公里，增长 9.4%；公路客运周转量 12.58 亿人公里，增长 5.3%。

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6.50 亿元，比上年增长 7.5%；电信业务总量 126.89 亿元，增长 55.0%。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12.8 万户，比上年减少 0.1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 220.2 万户，比上年减少 7.1 万户。全年移动互联网用户接入流量 1.59 亿 GB，比上年增长 76.5%。

年末全市共有出境旅行社、国内旅行社及分社 47 家，旅游星级饭店 17 家，旅游景区（点）27 处。其中，A 级旅游景区 19 处，4A 级以上景区（点）14 处。全年共接待海内外游客 5017.22 万人次，其中，接待入境游客 11.71 万人次，接待国内游客 5005.51 万人次。全年旅游总收入 432.87 亿元。

八、财政、金融

全年全市财政总收入 192.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1.37 亿元，增长 9.3%。其中，税收收入 92.16 亿元，增长 8.9%。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9.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1%。

年末全市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373.80 亿元，较年初增加 97.01 亿元。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935.47 亿元，比年初增加 86.82 亿元。年末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840.17 亿元，比年初增加 27.14 亿元。其中，住户贷款余额 251.8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9.07 亿元。

九、教育和科学技术

年末全市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校）在校学生 1.27 万人，普通高中在校学生 3.98 万人，普通初中在校学生 7.09 万人，小学在校学生 15.85 万人。

年末全市共完成技术合同登记 5 项，交易额 5770.63 万元。争取和投入省级以上科技资金 4436 万元，市级科技资金 1220 万元。年内 42 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市有效期内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95 家。108 家企业通过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年内新增省级研发平台 8 个，市级研发平台 117 个，全市各类创新平台达到 319 个。

年末全市专利申请 1409 件，比上年增长 25.8%，专利授权 836 件，比上年增长 13.0%。有效专利 2895 件，其中，有效发明专利 365 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60 件。全年商标申请 2283 件，比上年增长 6.3%；商标注册 1644 件，增长 24.6%。

年末全市质量技术监督系统共有产品质量检验机构 7 个。全年监督检验工业产品 19 种 469 批次，完成锅炉定检 79 台，电梯定检 6083 台，压力容器定检 703 台，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总体受检率达 95% 以上。

年末全市建成由 4 个国家气象自动观测站、15 个土壤水分自动观测站、119 个区域气象观测站（含 4 个交通气象站）、1 个农田小气候站、2 套气溶胶、1 套总辐射组成的地面观测网络，由 1 部车载式移动气象站、4 套便携式土壤水分仪、3 套四要素、1 套六要素便携式自动气象站等组成的应急移动观测系统及 1 部新一代天气雷达、1 部高空雷达等系列专业观测设备共同组成的综合气象观测网络。建成人影作业站点 46 个，其中高炮作业点 28 个，火箭作业点 14 个，高炮火箭混合作业点 3 个，烟炉作业点 1 个；拥有 30 门高炮，23 台火箭发射架，160 余名作业人员。全年共计实施增雨（雪）、防雹作业共计 68 天、333 门次，发射炮弹 4485 发，发射火箭弹 210 枚。

十、文化、卫生和体育

年末全市共有专业艺术表演团体 6 个，文化馆 7 个，公共图书馆 7 个，博物馆 7 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2 处。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 个，入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33 个，入选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113 个。全市所有的文化馆、图书馆免费向公众开放，6 个博物馆免费向公众开放。年末全市有市级广播电视台 1 座，县级广播电视台 5 座。年末广播人口综合覆盖率 100%，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 100%。

年末全市共有卫生机构 1802 个。其中医院 53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718 个，其中，乡镇卫生院 73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58 个，门诊部（所）142 个，村卫生室 1445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5 个，其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7 个，卫生监督检验所（中心）7 个。年末卫生技术人员 15816 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6061 人，注册护士 6687 人。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共有床位 15354 张，其中医院 12315 张，乡镇卫生院 2337 张。

全年共实施新型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105 套、健身路径器材 29 套、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1 个、老年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1 个、社、区篮球公园健身工程器材 32 副、篮球场悬浮拼装地板 1 批、多功能运动场 3 套、国民体质监测器材 5 套。

全年全市组队参加省级以上正式比赛 18 次，获得金牌 26 枚、银牌 19 枚、铜牌 24 枚；注册新周期运动员 234 人，授予二级运动员 9 人；市体育运动学校招收新生 185 名。

十一、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全年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924 元，比上年增长 9.0%。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178 元，增长 7.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645 元，增长 9.7%。全年全市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6785 元，比上年增长 7.9%。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2412 元，增长 7.0%；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1140 元，增长 8.3%。

全年共为 12.47 万名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 44.34 亿元，为 28.78 万名 60 周岁以上城乡居民发放养老金 4.61 亿元。年末全市企业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26.6 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05.4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23.76 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23.53 万人。社会保障卡累计持卡人数达到 199.2 万人，覆盖全市 86% 的人口。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 2446 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 3376 元。失业金领取标准每人每月 1520 元。

年末全市共有城市低保对象 13477 人，农村低保对象 58001 人。全年全市共发放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6263.0 万元，发放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13851.8 万元。

全年全市体育彩票销售额 2.86 亿元。

十二、资源、环境与安全生产

年末全市已发现的矿产 66 种。其中，能源矿产 4 种，金属矿产 24 种，非金属矿产 37 种，水气矿产 1 种。已探明资源储量的矿产 50 种，已开发利用的矿产 37 种。

全年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比上年下降 26.21%。

全市城市环境质量优良天数为 237 天。 PM_{10} 平均浓度 90 微克/立方米， $PM_{2.5}$ 平均浓度 55 微克/立方米。全市地表水水质状况“良好”，市区集中式地表和地下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为“优”。市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 100%。全市 17 个监测断面中，水质类别符合 I - II 类断面 8 个，III 类断面 4 个，IV 类断面 3 个，V 类的断面 1 个，劣 V 类的断面 1 个。

全市共有自然保护区 3 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 1 个。

全年全市共完成造林面积 30.60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22.68 万亩，飞播造林 3.50 万亩，封山育林 4.42 万亩。完成森林抚育和改造 55.53 万亩，林业育苗 0.2 万亩。完成义务植树 750.21 万株。

年末中心城区（含陕州区）建成区绿地面积 1959.47 公顷，绿地率 35%；绿化覆盖面积 2231.96 公顷，绿化覆盖率 39.9%；公园绿地面积 608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3.39 平方米。

全年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经营性伤亡事故 32 起，比上年减少 27 起，下降 45.8%；死亡 33 人，比上年减少 1 人，下降 2.9%。其中，工矿商贸共发生伤亡事故 8 起，死亡 26 人；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 24 起，死亡 7 人。

注：

- 1.本公报数为初步统计数。
- 2.2019 年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增加值等相关指标数据为基于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修订结果的初步核算数，绝对数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 3.本公报中就业和社会保障、对外经济贸易、交通邮电、旅游、财政、金融、教育、科技、质量技术监督、气象、文化、卫生、体育、社会福利、环境保护、植树造林、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资料由市直相关部门提供。

范付中同志 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020年2月7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新年伊始，就遇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冲击，要做好今年工作，首要的是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同时，按照市委七届九次全会精神，突出“六市”建设，统筹做好各项工作，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中央、省、市的安排部署，主动履职尽责，奋力克难攻坚，不断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实效。结合分管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十个方面：

一、要着力扩大增长,确保经济稳定运行

要把稳增长作为抓好经济的首要任务，作为应对疫情影响的核心举措，扩大有效增长，确保经济行稳致远。一是要扩大有效投资。要坚持以项目为抓手，强化统筹协调，加大资金、土地、政策等要素保障工作，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力争全年完成投资720亿元。重点要加快推进宝武铝业60万吨铝合金、星能工业电池等龙头性、示范性、带动性项目。根据疫情情况，争取更多项目一季度能开尽开。二是要扩大企业数量。重点要抓好“四上企业”入库数、规上工业增加数、中原股权交易中心展示板挂牌公司数，真正通过培育壮大做强做优一批中小微企业，带动投资、就业、消费的有效增长。三是要扩大项目储备。要在市里谋划的260个市级重点项目的基础上，在生态保护、主导产业、民生领域等方面，加快谋划、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好项目，为经济稳定增长夯实基础。

二、要加强顶层谋划，编制实施重大规划

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重大战略实施和“十四五”规划编制，结合我市实际，研究谋划实施重大课题、重大项目。一是要围绕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组织开展“十四五”时期重大课题、重大工程项目研究，年底前编制完成纲要草案，建立全市“十四五”重大工程项目库。二是要积极对接国家、省里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和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规划，编制我市具体规划，并聚焦生态修复、污染治理等方面，精心谋划、先行启动一批重大项目。重点要率先启动纳入河南省2020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中的百里黄河生态廊道、天鹅湖湿地公园功能完善提升、三门峡大坝5A级景区、旧城提质改造、弘农涧河综合治理等18条一级支流提升工程等项目的规划编制工作。三是要全面完成我市国土空间规划和城市控制性规划编制工作，完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编制报批和城市控制性规划审核。

三、要加速产业调整，推动经济转型发展

产业结构调整既是满足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要，更是实现产业强市的现实路径。各级、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不断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推动主导产业、优势产业做大做强，形成集群效应。一是要构建千亿级产业集群。对于黄、白、黑等传统优势产业，要在拉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拓宽供应链上下功夫，真正成为集聚的产业链、完善的供应链、高端的价值链，加快形成三大千亿级产业集群。二是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对于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新兴产业，要加快速达、中黄金铜箔、中科芯时代等一批重大项目的实施，吸引集聚一批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形成新兴产业扩容倍增、规模发展。三是要改造提升现代服务业。要充分发挥便捷的交通区位优势、独特的资源优势、良好的生态优势等，努力打造现代物流、文旅产业、休闲康养、会展、体育、摄影、现代农业等产业，加快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四是淘汰落后产能。完善淘汰落后产能目录，盘活存量资源，为优质企业和项目腾出更多空间，谋划落实“退城入园”政策，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

四、要以创建数字城市为抓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在持续巩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成果的基础上，全面开展数字城市建设，重点以“放管服”改革、甘棠政务、线上三门峡APP、智慧旅游、智慧安监、智慧环保等项目为突破口，推动数据深度互融互通，大力发展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和数字经济，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精准化和高效化水平，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一是要根据省里安排部署，不断完善“一张网、一朵云、一个库、一个平台”，统筹推动政府部门信息系统整合、数据共享。二是要大力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四减一优”，最大限度压缩审批时限、优化再造服务流程，逐步消除“只能看、不能办”的一级深度事项，真正实现“最多跑一次”。三是要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向基层

延伸，全面加强乡、村两级便民服务站点建设，让服务平台走到群众身边。四是要深入推进营商环境评价，出台《三门峡市营商环境评价实施方案(试行)》，将评价结果与年度目标考核、评先评优、精神文明创建、干部考核相挂钩，在全市营造优化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五是要加快数字城市建设，以“优政”“惠民”“兴业”为方向，通过实现数据跨业务、跨部门、跨层级互融互通，持续提升政务服务精准化和高效化水平，增加群众和企业的便利性和幸福感，形成无处不在的惠民服务、透明高效的在线政府、精细精准的城市治理、融合创新的信息经济、自主可控的安全体系，不断推动信息化与区域治理和区域发展深度融合，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五、要强化组织收入，充分发挥财政效能

要统筹好收入与支出，落实好征管和减税，提高财政资金效益，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一是要充分发挥综合治税作用，完善征管措施，防止税源流失，确保应收尽收。同时，要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务必把该减的税减到位、把该降的费降到位。二是要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把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兜牢财政“三保”底线。落实好财政部要求财政性投资项目资金压减18%、行政事业性运转开支压减15%的要求，原则上工资应保尽保、运转有保有压、以压为主，项目投资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精准保障重大民生项目。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保障好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顺利实施。三是要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与资金安排拨付挂钩机制，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要做好专项债的发行工作，财政、发改牵头，各县(市、区)、各市直部门要全力配合，按照政策方向要求，做好项目前期谋划、包装工作，尤其是要注重“两评一案”、规划、手续、资料等入库要件的细化工作。

六、要深化金融改革，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始终把实体经济作为我们发展的根基，全力以赴服务好、支持好。一是要建好金融服务中心，推动平台进园区、进社区、进企业、进银行网点，提供更多、更好、更便捷的金融产品，出台支持中小企业培育发展空间政策，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二是要加快湖滨、陕州农商行整合组建步伐，及早完成市级农商行组建。三是要加大企业上市培育，鼓励引导更多企业在中原股权交易中心、香港股权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四是要加大资本运作，市投资集团等投融资公司，要通过设立基金、发行公司债等方式，创新融资方式，扩大融资能力，持续做强做大做优。市投资集团今年

要完成融资50亿元。五是要完善企业纾困帮扶措施，摸清风险底数，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保持金融秩序稳定。

七、要坚持严格管理，加大自然资源保护

一是要以“严控总量、优化结构、提高效率、评价考核”为基本路径，推动自然资源全过程节约管理，大幅降低资源消耗强度。二是要以矿山专项整治为契机，开展采煤沉陷区塌陷调查治理，推动我市矿山秩序和生态环境持续好转。三是要全面落实矿业权出让制度改革，有序承接省厅下放矿业权的审批管理工作，严格规范矿业权协议出让。四是要加快推进南山生态修复规划的招标、编制、评审及报批等工作。五是要实施“山长制”，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力争年底前灵宝市、卢氏县建成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全市基本形成绿色矿业发展新格局。

八、要坚持教育优先，全面提高教育质量

人才决胜未来，教育关乎成败，要坚持突出科教兴市发展战略，加大教育投入，加强区域合作，加力师资品牌建设，全面提升我市教育教学质量，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一方面，要夯实学前教育和基础教育。深入推进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和城区配套幼儿园整治工作，加快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多渠道增加普惠性资源供给，重点抓好甘棠学校、第三实验幼儿园、第三实验小学、东风小学改建等教育项目建设，增加学位供给，满足群众教育需求。深化教育合作，加强与西安、北京、上海等教育发达地区的交流合作，引进优质教育资源，继续深化实施名师、名校、名牌“三名”工程，改善提升薄弱环节，提高义务教育教学质量。另一方面，要依托职教园区，积极申报产教融合试点城市。紧密围绕产教融合试验区创建和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积极争取国家“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政策，持续深化教育改革，加快项目储备，引导支持社会力量办学，加快建设黄河金三角区域职教中心，努力将我市打造成为产教融合先行的发展高地、人才培养的集聚洼地。

九、要办好民生实事，着力保障改善民生

始终坚持民生福市，树立民生就是政绩，就是口碑的发展理念，不断增进人民群众福祉，聚焦脱贫攻坚不松劲，解决突出问题保民生，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一是要落实好省重点民生实事任务，科学制定2020年市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案，着力解决一批民生方面的堵点、难点、痛点问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二是要持续深化抓实民生“七大难”问题，解决一批群众急需解决的

难事、急事，让群众更好地享受到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三是要继续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加大支持力度，巩固提升扶贫成效。四是要突出抓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执行好价格补贴机制，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求。五是要全力做好旧城提质改造工作，做到“五个坚持”，就是要坚持政策引领、规划先行、群众利益至上、功能集合构建、连片开发典型带动的原则，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关注的问题作为突破点和出发点，确保旧城改造扎实有序开展。

十、要扎实抓好统计、审计、机关事务管理等工作

统计方面，要继续做好统计服务，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并牵头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审计方面，要组织开展好各类审计，有效发挥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作用，推进审计全覆盖；同时，要强化审计结果运用，提升审计监督实效。机关事务管理方面，要根据国家、省里办法，结合我市实际，建立完善科学规范统一的管理制度，推进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配置、处置“四统一”，公务用车的编制、标准、购置经费、采购配备“四统一”，并积极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不断优化公务用车结构，促进绿色发展。

孙继伟同志 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020年2月7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根据会议安排,我将分管领域近期以及今年的重点工作安排如下。

一、抓关键,强举措,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工作是当前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各分管部门要按照市指挥部的统一指挥调度,尽快找差距、补短板,着力把各项防控工作抓细抓实。商务部门要加强指导商场超市拓宽货源渠道,做好物资储备,保障粮油、肉、蔬菜、水果等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确保重点商品不断档、不脱销。积极支持具备疫情防控条件的商贸企业尽快恢复营业,指导企业做好经营场所、工作人员、商品的卫生防疫。市场监管部门要统筹保障好各类防疫用品、食品药品、群众生活必需品的价格稳定、质量安全和市场供应,严厉打击哄抬物价、囤积居奇等扰乱社会秩序的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市场有序不乱。住建部门要严格控制工地开复工时间,按照市指挥部要求对即将复工复产实施建筑工人实名制和封闭管理,做好排查、登记、消毒防疫和隔离。做好水厂生产区域防疫,加强二次供水水质监测,确保二次供水水质安全。督促指导物业企业配合辖区街道办做好防控排查救治工作。保障好居民供暖供气。城管部门要加强指导监管,做好环卫、执法、园林等户外作业人员防护,确保生活垃圾及时清运,按要求对公共区域以及垃圾清运处理等场所进行消毒。

二、抓基础,提品质,实施城市建设提质工程

持续以实施百城建设提质工程为抓手,聚焦百姓最关心、最直接的问题精准发力,补短板、强功能、惠民生,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努力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6月底前完成纳入中央补助的242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结合推进情况再提前谋划一批,确保2021年6月底前完成2000年以前建成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二是科学谋划推进重点项目。重点围绕城市道路、供水节水和水质提升、地下

管廊、供暖供气、绿化提升等基础设施建设，科学谋划一批重点项目，明确时间节点，加快前期手续办理，确保高效推进。三是着力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加快推进在建保障性住房进度，稳步实施棚户区改造，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加强建筑市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管，加快构建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体系。四是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坚持以网格化推动城市管理精细化，加快数字城管信息系统建设，实现全市互联互通，年底前通过上级验收。围绕无废试点城市建设，加快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固体废物处理场建设，提升垃圾分类后端处理能力，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五是规范提升物业管理水平。全面推行《三门峡市物业服务企业星级服务等级评定管理暂行规定》，甲级的可予免年检，乙级的进行常态监督，位列丙级的将其列为重点监督，对不履约、频繁被投诉、整改不及时或拒不整改的企业列入不诚信黑名单，不允许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业务。六是实施中心城区旧城提质改造。尽快编制完成中心城区8.7平方公里的旧城改造规划设计和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时启动一批企业及群众住房征收、新建安置房、新改建道路、公共服务设施等项目，迅速改善人民群众生活和居住条件。七是完善人防体系建设。加强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开展人防工程安排隐患巡查行动，确保处于良好备战状态。完成人防专用4G通信系统、无人机系统、县（市、区）机动指挥车、“三网合一”信息系统等任务。

三、抓平台，优环境，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

坚持以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好主导产业和配套产业，突出抓实承接产业转移，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打造对外开放的新前沿。一是打造制度高地。加快出台《三门峡市招商引资与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改革方案》《三门峡市关于开放再出发的若干政策意见》等一系列政策，与县（市、区）招商引资政策叠加使用，真正打造对外开放和招商引资的制度高地。二是加快开放平台建设。积极申建自贸区三门峡联创区、三门峡保税物流中心（B型）、加工贸易试点、铁路类海关监管作业场所等平台，努力争取三门峡进口铜精矿检验检疫试验区尽快获得国家海关总署批准，着力构建宽领域、多层次、高水平的开放平台体系。三是大力发展跨境电商。研究制定跨境电商产业发展规划，制定产业培育政策，加快跨境电商产业园拓展园区、跨境电商线下交易体验中心、国际跨境贸易经济试验中心项目建设。四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法制环境、政务环境、市场环境，继续推行马上就办、最多跑一次，定期召开有关部门与企业座谈会，增强投资信心。复制推广河南自贸区的经验做法，为外资企业提供更为宽松的政策

准入和良好的制度保障。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部线上运行，实现系统平台互联互通。深入推行“两步申报”改革，助力企业便捷通关。

四、抓招商，促转型，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各县(市、区)和市相关部门的负责同志要直接参与招商，形成全领域、全产业链推进的良好态势。一是围绕主导产业招商。各县(市、区)要发挥比较优势，围绕主导产业，以产业延链、补链、强链为重点，以产业规划为指导进行专业化招商、产业链招商，加快形成产业集群。二要创新精准招商方式。聚焦园区招商，积极承接产业转移，探索飞地合作模式。用好基金招商，重点与央企、行业龙头企业设立产业发展基金。依托市国有企业推进股权投资招商，吸引符合产业发展的项目落地。强化以商招商，建立与国内外知名商协会及专业机构沟通机制，拓宽招商渠道。三是服务保障招商项目。完善招商项目“一个规划、一批项目、一个基金、一套制度、一个团队”的“五个一”推进机制，对重大项目实施专人跟踪服务，确保项目投资进得来、留得住、发展好。四是完善考核体制机制。制定完善招商引资考核办法，鼓励支持县(市、区)领导走出去、引进来，推行县(市、区)招商信息周报和月排名制度，定期在全市范围内通报。五是大力发展会展业。出台鼓励会展业发展的意见和奖励办法，设立会展业发展促进基金，在资金、政策、资源、机制等方面给予扶持，壮大会展经济。筹备做好黄河旅游节和豫商大会各项商贸合作工作。六是加快发展物流业。积极推进在谈和签约的煤炭、化工产品、冷链物流、有色金属等物流项目建设，统筹发展特色农产品、肉类、奶类冷链物流，打造全国重要的大宗商品物流基地。七是促进“三外”稳定发展。多措并举扶持企业发展、降低企业成本、稳定企业预期。突出抓好出口品牌建设，用好用活专项资金，重点培育扶持食用菌、农副产品、有色金属等领域品牌。深化与第三方金融保险机构合作，向进口企业普及“关税保证保险”等通关金融服务。

五、抓监管，激活力，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市场监管系统要把强监管、优服务、提质量、保安全作为总抓手，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维护市场公平竞争。一是完善促进消费机制。研究出台促进消费提升若干措施，推进消费提档升级、提质扩容和培育消费新模式，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全面营造良好消费环境，不断提升居民消费能力。二是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整合市场监管系统市场准入行政许可服务事项，建设统一市场监管政务服务平台，构建全领域、全角度、全业务网上服务，实现市场监管系统所有许可“一网通办”。三是开展食

领导讲话

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各县(市、区)要以食品安全示范创建为抓手，扛牢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抓住“关键领域”和“产出源头”两个重点，打造食品安全示范亮点，实现市、县两级共建共享，全面提升食品安全水平。四是实施质量强市战略。持续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引导和激励企业建立先进质量管理体系，激发企业提升质量和培育品牌的内生动力，打造一批具有三门峡特色的品牌企业。五是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着力打通准入、生产、流通、消费等监管环节，实施全过程、全链条监管，实现监管效能最大化、监管成本最优化、对市场主体干扰最小化。同时，要定期开展药品、医疗器械专项整治行动，以及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守住安全底线。

李杰同志 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020年2月7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当前,正值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的关键时期,各级公安机关、应急管理、司法、信访等部门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安排和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具体要求,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发扬连续作战、不惧疲劳的精神,务必做到思想再重视、纪律再严明,措施再周密,全力做好卡点查控、情报预警、舆情管控、社会面防控等方面的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确保社会稳定;要以更严的措施推进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以更强的力度开展执法检查,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要加大应急物资调配和应急物资及人员道路运输环境保障力度,为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提供有力保障。

下面,结合我分管的工作,讲几点意见:

一、加强打防管控体系建设,全面筑牢平安建设基础

一是要全力防范抵御“颜色革命”,严厉打击暴恐犯罪,守好网络意识形态阵地,坚决遏制境内外宗教渗透和邪教活动,全力做好矛盾排查调处和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确保我市政治安定、治安平稳。二是要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雷霆行动”为载体,严厉打击涉黑涉恶、黄赌毒、盗抢骗等违法犯罪,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确保各类违法犯罪得到有效遏制,切实增强群众安全感。三是要不断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坚持强化“一村(格)一警”工作,深入开展“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狠抓基层基础建设,建立完善信息化、科技化、智能化城乡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防发生重特大案事件和治安事故。要深入推进商务中心区社会管理体制改革,着力从制度上、体制上理顺各项管理措施,从根本上解决辖区居民生产生活中面临的问题。四是要全力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加强黄河金三角区域警务协作,主动开展“保护母亲河—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行动”,为“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贡献公安力量。

二、强化固本强基工作，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基本面、全面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两大任务，统筹抓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各项工作，坚决防范遏制各类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发生，努力实现“一杜绝、三下降”。在扎实做好省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的落实责任、综合治理、专项整治、基层基础和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等五个方面工作的基础上，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全面提升危险化学品行业安全基础。要进一步优化化工园区规划布局，严格落实化工园区和危险化学品企业风险隐患排查“两个导则”，加快危险化学品行业信息化建设步伐，对全市22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开展安全生产许可“回头看”。二是加快智慧安监建设，大力推进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建成一网贯通的应急管理业务体系；拓展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应用范围，从危险化学品领域逐步延伸到非煤矿山和工贸领域；立足军民融合体制，探索建立突发事件现场应急指挥调度系统。三是积极推进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以重点行业领域、各类园区和小微企业为重点，按照“五有”标准（有完善的工作推进机制、有全面覆盖的风险辨识分级管控体系、有责任明确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有线上线下智能化信息平台、有奖惩分明的激励约束制度），通过示范带动推进，执法检查促进，督导考核跟进等措施，持续提升企业双重预防体系运行效能。四是夯实企业主体责任，通过加强宣传、强化执法、联合惩戒等手段，紧盯企业法人和管理团队，通过从严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建立失信企业“黑名单”制度、依法提升企业违法成本等手段，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五是要整合应急救援力量，提高应急管理能力。继续深入推进行政体制改革，加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职能整合，突出企业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建设、城市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和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建设，着力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系，全面提高城市发展保障能力。

三、提升源头治理能力，持续保持信访维稳平稳形势

一是要认真摸排梳理我市劳动社保、城市建设等重点领域以及重点群体信访问题，建立台账，坚持分类施策、逐案化解，进行专项攻坚，减少重点领域信访问题存量。二是持续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问题，引导群众走法定途径解决问题；推进依法逐级走访，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利益诉求；严厉打击恶意登记、缠访闹访行为，减少赴京重复访，规范群众信访行为，维护良好信访秩序。三是继续深入推进“三无”县、“四无”乡、零访村创建活动，调动基层责任单位主动化解信访问题的主动性，夯实信访工

作基础，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四、加大谋划推动力度,全面加快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要提前谋划法治政府建设下一个五年目标任务，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推进示范创建活动，推动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二是要进一步推动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推行“三项制度”落实，切实规范执法，维护当事人的权利；要进一步强化规范性文件事前合法性审查、事后备案审查和施行后评估等制度，为政府依法行政提供有力保障。三是要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建立覆盖城乡、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高质量完成“七五普法”，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五、着力建章立制,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

一是要健全完善市县乡村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持续开展针对性的教育培训，全面提升干部队伍政策理论水平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二是要不断完善部门、军地协调协商机制，健全双拥工作区域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专题会商等机制，扎实做好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待遇保障、权益维护等工作。三是严格落实国家层面法规政策，对现有优抚安置法规政策、退役军人愿望诉求和退役军人工作面临的矛盾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及时研究出台有关政策，回应退役军人关注的热点问题和合理诉求。

另外，各地各部门要认真研判兵役工作实行“两征两退”改革带来的问题和困难，强化组织领导，落实领导责任，扎实谋划应对措施，重点做好宣传发动、大学生征集、兵员质量、优抚安置等方面的工作，确保征兵任务圆满完成。

庆志英同志 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020年2月7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按照省政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将我分管口2020年的重点工作及重点项目安排如下：

一、2020年重点工作

(一) 全力以赴，打好疫情防控攻坚战

疫情发生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决策部署下，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有效遏制了疫情的蔓延。但是，当前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仍需更加严格、更加细致、更加全面的措施加以应对。在下步工作中，要围绕“两减少、一提升、一目标”的总体思路，着力抓好以下三点：一是继续狠抓疫情防控基层基础责任落实。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夯实县乡村（社区）主体责任，联防联控，整体联动，严把市、县入口关，坚决做到不漏人，不漏检，通过全覆盖、网格式排查管控，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到实处。二是着力抓好返峡人员管控。针对目前开始的返岗上班、复工复产等新情况，对于上班人员，由各单位牵头做好人员信息登记；对于外来务工人员，来自疫情较重地区的要实行14天隔离，其它地区人员实行7天隔离；对于企业复工，要求对返峡员工逐一登记造册报备，落实好防控措施，确保安全复工。三是全力抓好医疗救治。要切实做好医疗物资调配，整合优势医疗资源，全力加强救治工作，尽最大努力减少重症病例，争取不出现死亡病例。四是继续加大宣传力度，让群众充分认清疫情的严峻性，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和决心，引导群众真正做到少出门、不出门，有效阻断疫情传播。

(二) 扎实推进科技创新，切实加快增长动能转换

把科技创新作为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一是完善科技创新体系。积极实施创新龙头引领，高新技术企业为支撑，科技型中小企业为基础的创新型产业集群发展体系，加快国家级高新区创建步伐，为打造现代黄金产业、高端铝产业、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

专用铜箔四大千亿级产业集群提供科技支撑。二是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实施创新主体提升工程，新培育省级创新龙头企业2个，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00家、中小型企业突破120家；指导示范区建设以量仪产业技术研究院、精密机械加工中心、金属材料表面处理中心、计量检测中心为载体的精密量仪科技园。三是优化科技创新服务。积极推动三门峡市产业技术研究院组建工作，加快推进中乌科技创新研究院、黄河流域大宗固废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通过深化人才科技项目合作，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助力三门峡产业转型升级。

(三) 全力推进文化旅游工作，促进全市文化旅游业繁荣发展

一是全面实施“白天鹅”城市品牌提升和“点亮天鹅城”工程，积极打造“黄河三门峡·美丽天鹅城”城市文化旅游品牌，扎实开展天鹅湖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积极推进“两个100周年”纪念活动相关工作，尽快进行任务分解，明确时间节点，压实责任，确保2021年“两个百年”活动成功举办。切实抓好第26届黄河旅游节的谋划和前期筹备工作。二是着力抓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项目策划规划建设工作。推进我市“一带一廊”（黄河生态保护带、华夏文明长廊）建设项目立项实施；加快推进庙底沟博物馆工程、老子文化养生园、仙门山景区等文旅项目建设工作。积极发展生态旅游、红色旅游、工业旅游等，使文旅产业成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纽带和桥梁。三是抓好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升。完成78个乡镇（街道）、1465个行政村（社区）的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扎实开展文化惠民各项群众文化活动。

(四) 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切实增进人民福祉

1. 医疗保障方面。一是做实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专项工作，全面实现基金统收统支。二是继续加强医保基金监管，严格处罚不合理收费、虚假结算、过度医疗等违法违规问题。三是在坚持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和扩围的政策措施基础上，优化集中采购规则，扎实做好第二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工作。

2. 民政工作方面。一是全面推动社区治理体系建设。继续推进规范社区创建工作，力争今年创建规范化社区40个。积极探索智慧社区建设，加快实施“互联网+社区”行动，为群众提供精准化、便捷化服务。二是大力加强社会养老工作。持续开展养老院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利用高阳山温泉基地等建设一批市场化养老基地，促进我市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提升。建成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等养老服务设施20家。三是在全市开展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殡葬新风工作。目前领导小组已成立，《实施方案》即将印

发下去。民政部门、各县(市、区)要按照要求抓好落实。四是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和残疾人帮扶制度，切实做好两项补贴发放，真正做到应保尽保，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3.人社工作方面。一是稳定扩大就业。把稳定就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推进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确保重点群体就业水平不降低，“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8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9000人，新增农民工返乡下乡创业3800人。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完成职业技术培训10万人次。二是深化社会保险制度改革。继续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全年城镇企业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参保人数分别达到省要求标准。

4.卫健工作方面。一是全面推进健康三门峡活动和爱国卫生运动，深入开展争创国家级卫生城市活动，尽快拿出创建规划，明确创建目标和创建任务，疫情结束后全面启动国家级卫生城市创建工作；二是抓好“四项改革”。即：继续深化医改工作，着力抓好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深化医保改革，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深化医药改革，保障药品安全有效、价格合理、供应充分；深化医院改革，以市县公立医院改革为重点，探索公立医院薪酬制度，全面提升全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三是加强公共卫生和重大疾病防治。强化卫生应急、传染病防治、慢性病防控和职业病防治，规范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确保公共卫生安全。

5.残疾人保障工作方面。切实加大残疾人民生保障力度，充分发挥残疾人服务设施作用，扎实做好残疾人适配器具配备工作；积极推进市级和卢氏县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五) 扎实做好体育工作，全力创建河南省全民运动健康模范市

继续深化运动体育强国和健康中国战略的深入实施，一是推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丰富创建载体，扎实开展河南省全民运动健康模范市创建工作。二是推进“横渡母亲河”、天鹅女子马拉松等大型品牌体育赛事提档升级，迅速提升国内乃至国际影响力。同时，与省体育协会对接，争取多办高档次赛事，发展做强体育产业，带动助力全市经济发展。三是推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完善健身设施，组织开展好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六) 扎实做好宗教工作，服务社会发展稳定

一是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重大风险。密切关注涉及民族宗教问题的社会热点，提高依法管理网络民族宗教事务水平。二是积极营造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的良好氛围。深入开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活动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六进”活动，营造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的良好氛围。

二、重点项目情况

(一) 庙底沟博物馆工程

项目分为庙底沟遗址博物馆建设项目和文创园建设项目。目前，项目招标、施工设计已全部完成，下一步要尽快完成施工图审，安排好项目开工前场地清场、手续办理、博物馆布展和文创园设计等工作，确保年底项目主体工程封顶，项目建设大头落地。

(二) 三门峡市重点公益性公墓项目

按照省要求，市、县、村都要建立公益性公墓。目前已初步选址。下步，市民政局要抓紧与相关部门协调沟通，尽快立项，确保项目落地。各县(市、区)也要按照省有关要求，抓紧落实好此项工作。

(三) 全市火化设施环保改造项目

项目涉及市殡仪馆、渑池殡仪馆火化炉改造1台和灵宝殡仪馆火化炉改造2台。每台火化炉改造需资金约80万元。每台火化炉省财政补贴改造补助50万元；县级殡仪馆每台市财政补贴改造补助10万元。市民政局会后要迅速与相关部门协调对接，抓紧立项实施。渑池、灵宝也要积极行动起来，抓好落实，确保年底全部完成任务。

高永瑞同志 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020年2月7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按照会议安排，下面我就农口当前重点工作和重点项目进行安排，确保“三农”工作生产不断档、农时不耽误、农事不搁置。

一、全力做好农业领域疫情防控工作

针对疫情，农口各单位主要做好以下重点工作：一是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期间主要农产品生产保供工作，加大生产力度，千方百计增加产量，重点抓好当前“米袋子”“菜篮子”“肉盘子”以及农资供应工作，抓好当前蔬菜生产，2月15日前要摸清供需底数，同时制定符合实际的应急预案，配合有关部门保障蔬菜运输顺畅、农资及时供应，确保产得出、运得走、供得上，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二是做好野生动物保护与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工作。对全市动物养殖园、集贸市场、白天鹅栖息地等进行检查，全面排查辖区内野猪、野兔、果子狸、中华壁虎、鹌鹑等65家野生动物人工繁育企业，登记造册，加大管控力度，对白天鹅栖息地进行全面消毒，安排人员到重点区域进行巡护，全力阻断可能的传染源和传播途径，配合有关部门坚决打击非法捕猎及非法经营野生动物等违法犯罪行为。三是做好当前农业生产工作。将畜牧业生产资料纳入疫情防控应急期间生活和生产物资绿色通道，严格检疫检测监管，强化产销衔接，严格落实屠宰检疫要求。切实抓好麦田管理和春耕备播，同时围绕疫情防控统筹安排脱贫攻坚工作，及早动手，做好疫情防控后对因病或因停产导致的致贫、返贫群众的帮扶工作。

二、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一是按照“兜好底、防返贫、做产业、强集体经济、抓农民教育”基本目标，紧紧围绕剩余5个贫困村出列和5528户、10231人贫困人口脱贫任务和特殊贫困群体实施攻坚，全面完成剩余减贫任务；二是紧紧围绕“四个不摘”要求，开展脱贫攻坚“回头

看”，全面巩固提升成果防止返贫；三是紧紧围绕产业扶贫、就业扶贫、金融扶贫、消费扶贫等融合抓贫困群众增收；四是紧紧围绕基本公共服务和生产生活条件抓提升，全面强化精准扶贫各项措施；五是紧紧围绕“双激发、双提高”抓志智双扶，全面激发脱贫攻坚各类主体内生动力，确保2020年底在现行标准下全面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三、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主要做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快发展优势特色农业

打造全国有影响的特色农业基地。进一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巩固发展8大特色产业。重点突破果、菌、药三大产业。抓好“双百”（百里、百万亩）黄金苹果带和食用菌基地建设，全年“黄金苹果带”面积新增3万亩达到35万亩，鼓励引导农民在800米以下种植红啤梨、软籽石榴、玉露香梨、黄金蟠桃、阳光玫瑰葡萄等5个“新字号”小杂水果，新增2万亩；在卢氏、陕州、灵宝建设4个标准化食用菌生产基地，总量达到3.7亿袋规模，着力打造羊肚菌、花菇这两个单品品牌，进一步提高三门峡食用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抓好“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和扶持生猪生产的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重点抓好牧原、新希望等企业在灵宝市、陕州区拟投资60亿的生猪养殖项目的落地，盘活天顺、天牧等养殖企业。加快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计划建设田园综合体1个、国家级农业产业园1个、省级农业产业园1个，大力推广陕州二仙坡、灵宝寺河山、渑池柳庄等农业发展模式，着力促进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餐饮等产业深度融合。全年新增省级龙头企业3家，省级合作社示范社6家；建设省级“三品一标”标准化生产基地2个，新增绿色食品50个，设计推出三门峡知名农产品整体品牌形象。加快发展中药材种植产业，充分发挥资源优势，重点发展卢氏连翘、渑池丹参、灵宝杜仲产业，将我市全力打造为国内有影响的中药材生产基地。建设灵宝朱阳镇杜仲生态基地1个；全市新发展连翘仿生态种植园区10万亩，丹参园区3万亩；示范区阳店镇万亩药食同源玫瑰园。培育市场主体，积极探索“龙头企业+基地+农户”“合作社+基地+农户”的产业发展模式。加快农产品线上销售平台建设，针对当前疫情对消费习惯和消费模式产生的影响，现代的“线上购物”对传统的“线下购物”将会加速替代，农产品销售也会迎来无限商机。今年要着重加快3个平台建设，即种植端、储存物流端和销售端平台建设。加大农村电商网点建设，形成广覆盖、高效能的电商网络，提升益农信息社运营能力，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2020年，培育电商销售额百万以上

企业 60 家，新增电商销售额百万以上 10 家、千万以上 5 家。

(二) 加快建设美丽乡村

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继续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年底前完成 43 个村庄规划，建立和完善农村保洁和垃圾处理机制，梯次推进农村污水治理，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年完成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 3.2 万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要达到 85% 以上；抓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对全市 323 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进行维修养护，农村居民集中供水率达到 94%。

(三) 持续深化乡村治理

坚持和加强党对乡村治理的统一领导。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大力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依托清华大学乡村振兴工作站、远程教育平台和 50 个基层农技推广站，加大新型职业农民和经营主体负责人培训力度，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2000 人。推进乡村治理能力提升。加大政策扶持和统筹推进力度，因地制宜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强村级组织自我保障和服务农民能力。全面开展乡村特色文化活动，提高乡村文化软实力，以“庆丰收，迎小康”为主题办好 2020 年中国农民丰收节。

四、做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

(一) 加强沿黄生态保护和治理

突出展现“五彩三门峡”特色，抓好沿黄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和大坝景区景观农业建设，在渑池县、湖滨区、陕州区打造 2~3 个“春有花、夏有荫、秋有果、冬有绿”四时有景、四季常新的豫西旱作梯田生态景观农业产业带。实施黄河流域重大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持续开展“携手清四乱、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积极推进直接进入黄河的 18 条支流的水土流失治理项目，为实现“清水入黄”的目标开好局、起好步。

(二) 加快构筑绿网生态屏障

加快实施生态建设“百千万”行动，重点做好 4.7 万亩千里廊道、山区生态林、小秦岭矿山修复治理、“南山北岭”生态屏障、乡村美化绿化、森林城市、湿地公园建设等 15 个绿网工程建设，完成营造林 93.745 万亩，其中造林 34.745 万亩，森林抚育 59 万亩。争取成功创建卢氏县省级森林城市，并启动灵宝市、义马市创建省级森林城市工作，建设省级森林特色小镇 6 个，市级以上森林乡村 100 个。年底前完成森林防火豫西通信指挥建设项目。做好天然林、公益林保护管理和白天鹅、红腹锦鸡等珍禽异鸟保护

工作。当前重点工作有:一是要鼓励群众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造林工作,确保4月底前完成27.7万亩人工造林;二是围绕廊道绿化、森林三门峡生态建设总体规划实施和“五化”建设,建立健全绿化土地保障机制,防火森林资源培育机制,建立多元化造林投入机制,创新森林资源管护机制;三是做好当前项目谋划、苗木采购、土地流转、造林公司选定以及资金筹措,积极为春季国土绿化集中会战、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三) 扎实推进中国天然氧吧城市创建工作

2月底前各县(市、区)政府要主动与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接,在河南省气象局专家团队的协助下完成申报书和申报报告。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对表责任分工,狠抓任务落实,紧扣创建工作中的负氧离子含量、空气质量、森林覆盖率、气候舒适度等关键指标,用数据说话,以科技为支撑,客观展示近年来我市生态文明建设成绩单,理清我市重点难点工作,查缺补漏,集中人力物力精力为创建工作创造条件,确保今年除卢氏县以外,完成3个县(市、区)的创建任务。

(四) 推进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今年全面推进“四水同治”建设项目22个,完成年度投资16.5亿元。今年上半年完成城市生态水系连通;年底前完成大石涧水库建设和天鹅湖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尽快启动金卢(鸡湾)水库建设(估算投资14.28亿元),今年完成投资3.05亿元,同时谋划该水库跨流域调水工程,解决三门峡市西部沿黄生态带用水水源不足、生态用水不能保证的问题。

制定黄河提水工程2年计划,开展冯佐黄河提水、市自来水公司三水厂提升、王官引黄提水扩大范围、槐扒黄河提水二期等4个黄河提水工程的前期工作。

五、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发展

一是推进农村土地和产权改革。扎实推进“三变”改革,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盘活集体资产,发展农村集体经济;二是持续深化农村体制改革。探索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推动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引导新型经济主体,开展土地流转、代耕代收、土地托管等社会化服务。运用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开展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三年提升行动,确保到今年底全市162个集体经济空白村全部消除。三是加快建设运营平台,今年6月底前建成全市农业农产品运营平台。按照市场规则运行、维护农民合法权益、由政府推进的原则,建立完善多级联网

领导讲话 —————

的农村土地产权交易平台,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农村变美。

今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做好“三农”工作至关重要,我们要勇于担当、加压奋进,迅速投入到农业生产工作中,以只争朝夕的姿态,为建设“五彩三门峡”、打造农业强市做出积极的贡献!

万 战 伟 同 志

在全市政府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2020年2月7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一、努力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以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主攻方向，以工业“三大改造”为抓手，优化升级产业结构，确保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的目标。重点做好三项工作：

(一) 突出抓好工业企业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和技术改造

实施工业“三大改造”，是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日前，市工业领导小组已经印发了全市第一批“三大改造”项目清单，其中今年组织实施301个项目。为确保项目实施，一是健全市、县两级工作推进、情况通报和定期观摩机制，把“三大改造”纳入全市工业转型升级考核，年底兑现。二是积极帮助企业争取国、省相关专项扶持资金，培育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智能工厂、智能车间和绿色工厂。三是市财政在非常紧张的情况下，从今年开始，每年拿出不低于500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企业实施“三大改造”。具体项目申报补助办法，市工信、财政部门正在制定。力争用2~3年时间，推动全市规上工业企业实施“三大改造”全覆盖，工业转型升级取得全面突破。

(二) 持续发展培育四大产业集群

在新能源汽车方面，要持续提升速达公司生产经营水平，大力协助开拓市场，力争产、销纯电动汽车5万辆；继续加快引进战略合作者。开发区要着力引进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今年要有实质性进展。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深化与铁塔河南分公司战略合作，今年全市计划建设充电站8座、分散式充电桩700个以上。在铝精深加工方面，要全力服务好宝武铝业项目建设，力争8月份一期建成投产；积极探索解决电解铝企业停产难题；抓好东方希望固体废物(赤泥)综合利用二期等铝基新材料项目，积极引进培育汽车轻量化、汽车轮毂等高端铝加工项目。在精细化工方面，陕州化工园区、义马煤化工产业集聚区及市直有关部门，要发挥优势，大力推动5万吨己二腈、开祥化工

年产 10 万吨 PBT 等项目落地实施，积极做好医药中间体、化工新材料等化工项目引进。在铜精深加工方面，充分发挥我市产铜大市优势，制定出台铜产业发展行动计划，深化与中国有色金属协会、省有色金属行业协会合作，灵宝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要持续谋划实施一批铜精深加工项目，继续加快朝辉铜业压延铜箔二期、宝鑫电子电解铜箔三期等项目建设，力争今年铜箔产能达到 6.6 万吨，成为我市新的经济增长点。

(三) 加快推动六大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黄金产业，充分发挥中原黄金冶炼厂等企业优势，争取上海黄金交易所支持，加强与深圳金雅福等黄金珠宝企业合作，培育壮大金银制品加工交易产业，推动形成采掘、冶炼、设计加工、生产销售全产业链发展。煤炭产业，要加快义煤公司耿村、常村、石壕等煤矿智能化建设，推动煤炭企业降本增效，提高安全生产水平。装备制造产业，制定出台《支持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在项目建设、技术创新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持续推动骏通车辆、三门峡化工机械等装备制造企业提质转型，培育单项冠军。食品工业，全力扶持仰韶酒业打造豫酒振兴龙头，积极引导帮助三味奇、汇多滋等食品企业打造省市专精特新企业。建材产业，强力推动锦荣水泥、同力水泥等加快建设智能水泥工厂，提质增效减排；陕州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今年要有突破。医药产业，要依托我市中药材优势，加快推动卢氏乐氏同仁公司发展；加快赛诺维扩建项目和渑池广宇生物制药年产 4000 吨中成药扩建项目等，推动我市企业与国药集团等大型医药企业合作发展。另外，要持续深化我市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国资监管平台，解决国企改革遗留问题，优化国有资产布局，推动市属国有企业做强做优。

二、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今年是国家蓝天保卫战和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的收官之年，务必围绕完成生态环境部和省定目标任务，抓好五个方面重点工作：

(一) 切实抓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

生态环境部下达我市的任务是：秋冬季 PM_{2.5} 平均浓度同比下降 3.5%，达到 75 微克 / 立方米以下。去年 10 月 1 日至今年 2 月 6 日，我市 PM_{2.5} 平均浓度为 78 微克 / 立方米。要完成目标任务，到 3 月 31 日的剩余 50 余天，PM_{2.5} 日均浓度需控制在 68 微克 / 立方米以下，任务非常艰巨。市环境攻坚办、控尘办、散烧办等要强化统筹推动，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抓实抓细，巩固提升“三散”污染治理，突出抓好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以纳入应急管控的 759 家涉气企业为重点，“一厂一策”落实应急减排措施。

(二) 打好蓝天保卫战

省定目标是:PM_{2.5}年均浓度 50 微克 / 立方米以下, PM_{2.5}年均浓度 92 微克 / 立方米以下, 优良天数比例完成省定目标。一要深入推进“四大结构”调整。重点抓好刚玉等高排放行业达标整治, 压减煤炭消费至 1227 万吨, 抓好露天矿山综合整治。二要以“三铁”治“三散”。抓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 抓好燃煤散烧“双清零”, 完成“双替代”8 万户; 抓好建筑施工、道路和露天矿山扬尘污染治理。三要加强工业企业深度治理。抓好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四要加强移动源污染治理。开展好柴油车达标行动和非道路移动机械达标行动。

(三) 打好碧水保卫战

今年我市国、省考断面由 7 个增加到 12 个。省定目标是: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 100%, 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质断面比例达到 70% 以上。一要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实施好“千吨万人”水源地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二要实施河流清洁行动。加强河湖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 开展黄河流域排污口整治, 实施宏农涧河提标工程, 推进涧河、阳平河等重点河流整治工作。三要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抓好农村污水、垃圾和畜禽养殖污染防治。

(四) 打好净土保卫战

省定目标是: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力争“双 100%”, 重点行业重金属排放量比 2013 年降低 12%。一要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二要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三要抓好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四要加强土壤污染源头治理, 开展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 完成全部 14 项整治任务; 加强涉重金属企业等的监管。

(五) 持续推进环保督察整改

市生态环境局要强调度督导, 各县(市、区)、各责任单位要对照整改要求和时间节点, 抓紧推进中央、省历次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 尤其是抓紧做好逾期问题整改。

三、积极推进无废城市创建试点

无废城市是中央深化改革的一项重要工作, 是贯彻新发展理念、创新城市发展模式的重要载体, 也是推动产业优化升级、推动区域进入高质量发展轨道的重要途径。我市清“废”任务重, 变废为宝实践刚起步, 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高, 全市广大群众期望过上绿水青山好空气的优质生活愿望迫切, 我们必须抓住机遇,

乘势而上，奋力争取创建“无废城市”。要以“无废城市”创建为载体，持续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降至最低，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重点围绕渑池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基地、陕州区静脉产业园建设，加快推进亚太科技年处理30万吨废弃铝土尾矿综合利用、绿能环保能源日处理1500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绿闽环保科技年处理19万吨危险废弃物等项目建设，逐步形成全市大宗固废及生活垃圾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产业化处置体系。同时，加快建设黄河流域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产业研究院，围绕赤泥、煤矸石、粉煤灰、黄金尾矿、铁矿固废等黄河流域广泛存在的大宗固废，开展资源化利用，研发、推广人才培育及项目孵化，为固废综合资源利用、生态资源保护、新材料、先进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提供技术及人才团队的支撑。

四、持续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着力构建安全高效、畅通便捷、绿色智慧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全市公路交通建设要完成年度投资118亿元以上。工作重点：一是全力抓好国道310南移项目建设，确保8月份建成通车；抓好国道209王官黄河大桥项目，确保控制性工程开工，全年完成累计投资10亿元。希望相关县（市、区）克服困难，切实配合做好征迁等各项工作。二是推进高速公路项目建设。抢抓省里实施高速公路“双千工程”机遇，积极争取政策资金，努力破解PPP项目融资难题，抓好渑淅高速渑洛段等6个项目，完成年度投资66亿元。三是抓好“四好农村路”建设。建设农村公路350公里，完成投资4亿元。各县（市、区）要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创建工作，今年力争创建2个。四是巩固提升交通扶贫成效。深入实施“万村通客车提质工程”和“百县通村入组工程”，力争实现20户以上具备条件的自然村全部通硬化路。五是做好“十四五”交通规划编制工作，力争更多交通项目纳入国家、省规划盘子。

五、切实提升企业服务成效

各级、各部门要把企业服务作为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务必抓实抓细。

（一）提升企业服务能力和平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健全完善企业服务直通车机制，健全完善市、县两级领导联系企业和企业家制度，切实做到企业有困难，政府主动帮。加强惠企政策宣传落实，严防政策“棚架”，主动帮助企业争取上级政策资金。定期组织开展银企、用工、产销、产学研“四项对接”。帮助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和上下游企业对接合作，促进企业产品升

级。加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继续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培训工程，评选表彰一批优秀企业家，营造良好的干事创业氛围。

（二）突出解决好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困难

受疫情防控影响，生产和拟复工复产的企业普遍面临物资运输难、产品销售难、防疫物资短缺、员工无法到岗等多方面困难。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把解决当前企业困难作为重中之重，制定并落实好我市支持企业渡过难关的工作措施。一是做好企业防疫物资协调调配工作，为企业安全有序生产和复工提供支持。二是强化煤电油气运等生产要素协调保障，尤其是要破解企业运输瓶颈，为有需要的企业办理市域内疫情防控运输特别通行证，保障企业正常物流运输。三是要在稳定企业信贷供给、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减轻企业负担等方面出台优惠政策，增强企业发展信心，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对参加援鄂医疗防疫工作的程小宪等 三十二名同志予以嘉奖的决定

三政〔2020〕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市广大医务工作者响应号召，义无反顾奋战在抗击疫情的第一线。特别是程小宪等32名同志挺身而出、勇挑重担、驰援武汉，出色完成了支援湖北抗击疫情的重任，以实际行动践行了医务工作者的使命和担当。为激励先进、鼓舞斗志，进一步凝聚共抗疫情、共克时艰的强大力量，市人民政府决定，对参加援鄂医疗防疫工作的程小宪等32名同志予以嘉奖（名单附后）。

希望受到嘉奖的同志昂扬斗志、再接再厉，继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全市各级、各部门及广大干部群众要学习先进，立足本职、主动作为，坚定必胜信心，践行初心使命，以更加顽强的作风、更加务实的举措推动精准防控、复工复产、项目建设、民生保障等各项工作，以扎实成效奋力书写全市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战双赢”的新篇章！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20年3月19日

附 件

参加援鄂医疗防疫工作人员名单

程小宪	黄河三门峡医院
石 磊	黄河三门峡医院
柴 沛	黄河三门峡医院
刘晋豫	黄河三门峡医院
程相阁	黄河三门峡医院
郭发瑞	黄河三门峡医院
王 阁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王飞红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付艳婷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苏琼琼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唐燕君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张婵婵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张捍忠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王贾文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尚 佳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张 丽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李 萌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王 迂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苏闪闪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骆 瑞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赵 萍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贾 辉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杨雯丽 女	黄河三门峡医院
乔瑞云 女	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张闪烁 女	卢氏县人民医院

王 晶 女 卢氏县人民医院
田 甜 女 卢氏县人民医院
刘梦杰 女 卢氏县人民医院
宋振原 卢氏县人民医院
莫 艺 卢氏县人民医院
宋 超 卢氏县人民医院
安勇进 三门峡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强城乡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工作的 通 知

三政办〔2020〕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豫政办〔2019〕59号）要求，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2020年，建成市本级城市公益性公墓、渑池县城市公益性公墓和义马市城市公益性公墓，灵宝市城市公益性公墓、卢氏县城市公益性公墓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全市火化区50%的乡镇每个至少建成1个示范性农村公益性公墓。到2021年，建成灵宝市城市公益性公墓和卢氏县城市公益性公墓，全市火化区的每个乡镇至少建成1个示范性农村公益性公墓，实现市、县（市）、乡（镇）公益性公墓全覆盖。

二、全面加强公益性公墓规划建设

（一）科学编制规划。市、县级民政部门要会同发展改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林业等部门，结合本行政区域殡葬改革发展要求，合理确定公益性公墓数量、布局和规模，制定本行政区域公益性公墓专项规划，报同级政府批准后执行，并报上级民政部门备案。

（二）合理利用土地。公益性公墓应在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范围内选址，优先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用地按照公益性事业用地划拨，农村公益性公墓的土地性质和用途不得改变。用地规模要符合节约集约用地的要求，按照辐射区域人口数量、满足20年使用需求的原则确定公益性公墓面积。严禁在法律法规禁止的区域内建设公益性安葬设施。

（三）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新建公益性公墓节地生态安葬率要达到100%。要积极

推行树葬、花坛葬、草坪葬、壁葬和骨灰立体存放等节地生态安葬方式，努力减少墓穴式安葬比例。城市公益性公墓，墓穴式安葬比例不得高于骨灰安葬总量的 40%。严禁公益性公墓大面积石化、硬化和永久性破坏土地，努力实现公墓内土地循环使用，可持续运行。公益性公墓绿化覆盖率不得低于 50%。

公益性公墓骨灰墓穴式安葬须符合以下建设要求：1. 地面不建墓基，地下不建硬质墓穴，使用可降解骨灰容器；2. 墓穴不得建石围栏、雕廊、墓帽等附饰设施；3. 墓碑要小型化、微型化、艺术化，不得使用白色碑体，高度不得超过 80 厘米、宽度不得超过 60 厘米，应统一规格、统一标准；4. 墓穴的单位占地面积（不含公共绿化、道路用地），独立墓穴不得超过 0.5 平方米，合葬墓穴不得超过 0.8 平方米；5. 墓位间以绿化带相隔，间距不小于 0.3 米，墓位前走道要建成绿化行道，宽度不小于 0.6 米。积极推行公益性公墓以骨灰堂（廊、塔、墙）的形式建设，骨灰安放格位的单位建筑面积不得超过 0.25 平方米。在土葬改革区，遗体公墓单人墓穴占地面积不得超过 4 平方米，双人墓穴占地面积不得超过 6 平方米，提倡遗体深埋、不留坟头、以树代碑。

三、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公墓管理

（一）完善审批手续。申请建设公益性公墓，应当提交下列材料：申请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包括安葬区域、建设资金、用地和规模等内容；规划设计方案；土地使用手续；相关管理制度。市、县（市）建设的城市公益性公墓，分别由市、县（市）民政部门报同级政府批准，并报上级民政部门备案。乡（镇）建设的农村公益性公墓，经乡（镇）政府审核同意后，报县级民政部门审批。

农村公益性公墓的迁移或者拆除，应当由所在地的县级民政部门审核同意，报同级政府批准，并报上级民政部门备案。县（市）建设的城市公益性公墓的迁移或者拆除，应当由县（市）民政部门报同级政府批准，并报上级民政部门备案。

（二）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各级政府要将公益性公墓建设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城乡公共服务内容。发展改革、自然资源规划、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要优先保障公益性公墓建设需要。民政部门负责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指导、监督和管理工作，市、县（市）建设的城市公益性公墓由本级民政部门负责管理，并配备必要的工作人员。农村公益性公墓，由乡（镇）政府负责管理，乡（镇）政府要至少明确 2 名工作人员负责辖区内公益性公墓的管理服务等具体工作。乡（镇）

建设的公益性公墓专门管理服务人员不少于5人，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或者设置公益性岗位的方式解决，优先选择建档立卡贫困户或者低保、特困救助对象担任，主要负责乡（镇）建设的公益性公墓管理维护、档案管理、绿化美化、环境卫生、安全防火等工作。

新建的城乡公益性公墓，符合民办非企业单位条件的，由各级民政部门登记为民办非企业单位，依法管理。

（三）加强监督管理。

1. 规范服务对象。城市公益性公墓服务对象，为辖区全体城市居民。乡（镇）公益性公墓服务对象，为辖区全体居民。公益性公墓的使用实行实名登记，由遗属凭火化证明签署安葬协议后安排入葬。

2. 规范投资主体。城市公益性公墓投资主体为市、县（市）政府，乡（镇）公益性公墓投资主体为乡（镇）政府。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以营利为目的建设和运营公益性公墓，禁止开展租赁、承包经营、招商引资、股份合作制等商业活动，禁止转让、有奖销售、炒买炒卖墓穴（骨灰安放格位），禁止修建宗族墓地。

3. 规范运行管理。公益性公墓，原则上免费提供给群众使用，所需经费列入当地财政预算；确需收费的，由当地价格主管部门按照成本核定收费标准，报当地政府批准后实施。公益性公墓的运行管理不以盈利为目的，所收取的费用全部用于公益性公墓的建设、维护和管理。

（四）倡导文明低碳祭扫。在公益性公墓内应当以文明、低碳、绿色、环保的方式办理丧事或祭祀，提倡在公共祭祀区祭奠，严禁燃放烟花爆竹和焚烧纸扎、冥币等物品。要设立网上祭祀平台，鼓励群众进行网上祭祀。

四、强化公益性公墓建设组织保障

（一）健全经费保障机制。要加大资金投入，将公益性公墓建设资金和管理、维护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市财政对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殡葬新风工作完成较好的地方给予适当奖补。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捐助、捐建公益性公墓。

（二）加强政策宣传引导。要通过政策激励、正面宣传、说服教育、党员干部带头等方式，引导群众将逝者安葬到公益性公墓内，提高使用效率。

（三）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各级政府要切实加强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工作，对工作推进不力、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以及敷衍塞责、虚以应付的地方和部门，依法

依规严肃追究责任。公职人员在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工作中有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等行为的，由其任免机关、单位或者监察机关依规依纪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9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三门峡市白天鹅保护区划界范围的 通 知

三政办〔2020〕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对白天鹅的保护，结合白天鹅实际栖息活动区域变化，市政府组织有关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经实地勘察、科学论证，重新确定了三门峡市白天鹅保护区划界范围，现予公布。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14日

三门峡市白天鹅保护区划界范围

根据白天鹅在我市栖息状况及自然环境特点，划定白天鹅保护区总面积15.82万亩，其中：设立重点保护区5个，面积2.47万亩。

一、白天鹅保护区

将三门峡水库库区范围内适宜白天鹅生存的黄河滩涂湿地划为白天鹅保护区，总面积15.82万亩。四至范围：东至黄河三门峡大坝，西至豫陕两省交界处，北至黄河河道中心，南至三门峡水库库区蓄水期最高水位外延200米。

二、白天鹅重点保护区

在白天鹅等珍稀濒危野生动物栖息数量较多的区域设立重点保护区。根据白天鹅在我市栖息现状及实际地理状况，设立5个白天鹅重点保护区，总面积2.47万亩。

（一）湖滨区王官白天鹅重点保护区

位于湖滨区会兴街道王官村、马坡村和东坡村黄河滩涂，面积 0.48 万亩。四至范围：北至黄河河道中心，南至沿黄公路道路红线，西至马坡村与王官村黄河滩涂交接处，东至东寨。

（二）黄河公园白天鹅重点保护区

位于三门峡黄河公园及沿岸黄河滩涂，面积 0.14 万亩。四至范围：北至黄河河道中心，南至观澜路，西至观澜路与云台路交叉口，东至茅津古渡。

（三）天鹅湖湿地公园白天鹅重点保护区

位于天鹅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及黄河滩涂，面积 0.44 万亩。四至范围：北至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砚池湖、陕州公园洱湖北边界，南至苍龙东路以东部分至陕州大道道路红线、苍龙东路以西部分至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边线，西至青龙坝苍龙坝，东至国道 209 道路红线。

（四）灵宝冯佐、北营白天鹅重点保护区

位于灵宝市大王镇冯佐村与北营村黄河滩涂，面积 0.66 万亩。四至范围：北至黄河河道中心，南至北营村崖下治黄堤坝，西至老城村枣园滩地北，东至冯佐滩南北路转东西路处杨树林西。

（五）灵宝老城渡口、孟村白天鹅重点保护区

位于灵宝市大王镇老城村渡口与函谷关镇孟村黄河滩涂，面积 0.75 万亩。四至范围：北至豫陕两省交界处，南至孟村崖下滩涂地水泥路处，西至黄河河道中心，东至弘农涧河东岸岸堤外 200 米。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

三政办〔2020〕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深化产教融合是推动教育优先发展、人才引领发展、产业创新发展、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举措。为进一步推进产教融合发展，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全面提升人力资源质量，解决我市经济转型发展过程中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性矛盾，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8〕47号）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四个着力”，发挥优势打好“四张牌”，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建设产教融合型城市为重点，以满足产业转型升级人才需求为目标，不断深化高等教育、职业教育改革，完善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体系，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促进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培养大批高素质人才和技术技能人才，努力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打造晋陕豫黄河金三角高等职业教育中心，为加快推进我市转型发展、高质量建设省际区域中心城市提供有力支撑。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建成一批集教学生产、技术研发、成果孵化、社会培训、技能鉴定、竞赛集训、技能人才评价、就业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公共实训基地，创建1所以上应用型本科院校，培育20家左右产教融合型企业，打造一批区域特色明显的产教融合型产业，建立健全行业企业深度参与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校企合作育人、协同创新的体制机制，

构建服务支撑产业重大需求的技术技能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快速提高产教融合程度，全面推进校企协作育人，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对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的贡献作用明显增强。

到 2030 年，全市经济转型发展的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性矛盾基本解决，校企合作与协同育人水平全面提升，协同创新能力与科技转化能力进一步增强，教育和产业统筹融合、良性互动的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二、构建教育和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格局

(一) 同步规划产教融合与经济社会发展。结合国家中部地区崛起、《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合作规划》、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部署，围绕晋陕豫黄河金三角高等职业教育中心建设，将产教融合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优化教育和产业结构，同步规划产教融合发展战略措施、支持方式、实现路径和重大项目。编制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方案，明确各类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以及重点行业、企业在产教融合中的定位、目标、任务和发展路径。（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二) 统筹职业教育与区域发展布局。深入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积极支持职业教育品牌示范院校、特色院校、专业建设，鼓励争创职业教育“双高计划”（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试点，对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成效显著的项目给予支持。加快推进三门峡职教园区建设，支持河南科技大学应用工程学院独立设置应用型本科院校，突出专业特色，强化协同育人，培养适应现代产业需求的高素质人才。推动各产业集聚区至少与 1 所职业院校对口合作开展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科技局，各县〔市、区〕政府）

(三) 建立与产业转型相适应的学科专业体系。根据产业集群发展的规律和特点，制定职业院校重点专业集群建设规划，构建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学科专业体系。瞄准新能源汽车、铜精深加工、新材料、汽车零部件、智能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推动院校优化学科专业结构，促进交叉学科和新兴学科发展。调整优化黄金、煤炭等产业相关工科专业设置，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积极支持家政、健康、托幼、护理、养老、殡葬、文化、旅游、网约配送、电子商务、心理疏导等社会领域紧缺专业建设。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需求，加快建设机器人、无人机、云

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5G、人工智能、智能建筑、智慧城市等新一代信息化专业。积极推进学科专业交叉融合，探索建立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新机制。开展技工院校示范性专业创建，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学科专业点。（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委）

（四）以需求为导向调整人才培养结构。健全专业供需预警和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摸底统计高层次人才和紧缺人才需求，编制发布年度需求目录，引导院校重点设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产业的相关专业。强化就业市场对人才供给的有效调节，推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数据与教育数据共享，进一步完善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制度。探索建立行业和企业参与的学科专业设置评议制度，健全根据社会需求、学校办学能力和行业指导科学设置新专业的机制。（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发展改革委）

三、发挥企业重要主体作用

（一）拓宽企业参与途径。鼓励有条件、有意愿的职业院校开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公办民助”“民办公助”等以公有制为主导、产权明晰、多种所有制并存的办学体制改革试点，允许企业以土地、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依法参股、入股或与职业院校共建产业学院（二级学院）、实训基地、创新基地等并享有相应权利。对举办职业学校的企业，其办学符合职业教育发展规划要求的，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予以支持。支持公办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举办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或二级学院（系部），经行业主管部门批准可设立为非营利性法人，保持现有投入渠道和支持政策。（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政府国资委）

（二）深化“引企入教”改革。支持企业深度参与职业院校、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推行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的任务式培养模式，促进企业需求融入人才培养环节。支持企业依托或联合职业院校设立产业学院和企业工作室、实验室、创新基地、实践基地。支持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现代学徒制培养，对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的企业，可据实申请给予中级工每人每年 5000 元、高级工每人每年 6000 元的职业培训补贴，财政可预支不超过 50%的补贴资金，培训任务完成后拨付剩余补贴资金，未按照计划完成培训任务的不予补贴，并收回预支的补贴资金。补贴资金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结余的失业保险金）中列支。（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财政局）

（三）开展生产性实习实训。鼓励以引企驻校、引校进企、校企一体等方式吸引优

势企业与学校共建共享生产性实训基地。支持各县（市、区）依托学校建设行业或区域性实训基地，带动中小微企业参与校企合作。加强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支持企业、学校、社会培训机构共同建设独立运作的公共实训基地，为学生提供基于真实生产项目和生产岗位的培训实践场所。工业和信息化、卫生健康、民政、文化旅游等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要制定政策，鼓励支持企业、医院以及养老、文化、旅游等服务机构积极参与实训基地建设。各级财政可采取“以奖代补”的方法，适当支持企业与职业院校合作共建实训基地。健全学生到企业实习实训制度，逐步建立学生实习工作考核与奖补制度，对考核认定符合实习实训规范的企业，按照实习学生每生每月 200 元标准给予实习成本补助。企业因接收实习学生实际发生的、与取得收入有关的合理支出，按税法规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扣除。企业应当依法依规保障顶岗实习学生或学徒的基本劳动权益并按规定及时足额支付报酬。规模以上企业要有机构或人员对接职业院校，职业院校要按照有关规定为实习学生投保实习责任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证实习学生安全。（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卫生健康委、民政局、文化广电旅游局、税务局，各县〔市、区〕政府）

（四）强化企业职工在岗教育培训。落实企业职工培训制度，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 1.5~2.5% 足额提取教育培训经费，确保教育培训经费 60% 以上用于一线职工。将不按规定提取使用教育培训经费并拒不改正的行为纳入企业信用记录。创新教育培训方式，鼓励企业向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购买服务。（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总工会、发展改革委）

（五）以企业为重点推进产教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加强企业技术中心和院校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鼓励行业骨干企业和职业院校联合共建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建立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开放共享激励机制，推进企业、院校和科研机构共享人才智力、仪器设备、实验平台和专利基础信息等创新资源。支持校企合作申报国家、省重点研发计划，院校、科研机构牵头申请的应用型、工程技术研究项目，原则上应由行业企业参与并制订成果转化方案，引导院校将企业生产一线实际需求作为工程技术研究选题的重要来源。企业委托学校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可按规定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完善院校科研后评价体系，贯彻执行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有关政策，将成果转化成效作为项目和人才评价重要内容。大力支持职业院校师生开展科技研发和创新发明，积极引导中小微企业

参与科技孵化。利用产业发展基金、科技创新基金等支持职业院校创新成果和核心技术产业化，健全科技成果、知识产权归属和利益分享机制。（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税务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

（六）发挥骨干企业引领作用。积极引导带动各类行业企业依法参与校企合作，鼓励国有企业发挥示范带头作用，依托其设备和技术优势，为职业院校和高等学校学生提供高质量的实习实训服务。支持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国有企业继续办好做强职业院校。（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政府国资委、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四、推进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改革

（一）将工匠精神培育融入基础教育。增加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将动手实践内容纳入中小学相关课程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加强学校劳动教育，开展生产实践体验，组织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活动，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职业价值观和就业择业观。鼓励有条件的普通中学开设职业类选修课程，支持学校聘请劳动模范和高技能人才兼职授课，组织学生到职业院校实训基地开展教学实践活动。（责任单位：市教育局、总工会）

（二）推进产教协同育人。健全高等教育学术人才和应用人才分类培养体系，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比重。出台支持产业学院建设的政策措施，根据行业产业需求整合相关学科专业，组建跨学科、跨专业的产业学院。深化全日制职业院校办学体制改革，推进职业院校与企业、行业、园区联合。选取技术性、实践性较强的专业，全面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推动学校招生和企业招工相衔接，明确学生学徒“双重身份”，强化学校和企业“双主体”实施。推动校企合作共建专业、共编教材、共设工学结合一体化课程，以及联合搭建实践平台，构建规范化的技术课程、实习实训和技能评价标准体系，提升企业承担专业技能教学和实习实训能力，开展学校与企业、专业与企业、班级与企业等多层次合作办学。改进人才培养模式，构建以能力为本的一体化培养方案；应用型本科院校学生在校期间参加实习实训时间累积不少于1学年，职业院校实践性教学课时不少于总课时的50%。（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加强产教融合师资队伍建设。支持企业和管理人才到学校任教，鼓励有条件的院校探索实施产业教师（导师）特设岗位计划，引进具有行业企业工作经历的教

师，优化院校教师结构。建立职业院校教师引进绿色通道，对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副高以上职称和高级技师等高层次人才，学校可采用直接考核、试讲等方式引进。建立职业院校教师与企业专业技术人员相互兼职制度，经所在学校或企业同意，职业院校教师和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分别到企业、职业院校兼职的，可根据有关规定约定确定薪酬。鼓励高等学校建立符合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特点的岗位管理和考核评价制度，自主决定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和奖励方案。职业院校教师依法取得的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收入、职业技能竞赛奖励收入和面向社会开展培训的劳务收入等单独据实核定，不纳入单位绩效工资调控基数。加强职业院校“双师型”“一体化”教师培养，力争到2022年我市职业院校“双师型”“一体化”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达到50%。（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

五、促进产教供需双向对接

（一）发挥职业教育集团平台作用。依托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合作机制，充分发挥豫晋陕黄河金三角职业教育集团暨河南省豫西高等职业教育集团等在人才交流、师资及职工培训、订单人才培养、实训基地建设、职业教育课程开发、人才需求预测、校企合作对接等方面的平台作用，打造覆盖晋陕豫黄河金三角的产教融合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带动各类中小企业参与，汇聚人才供需、校企合作、项目研发、技术服务等各类信息，向各类主体提供精准化信息发布、检索、推荐和其他相关服务，降低校企双方合作的制度性交易成本。（责任单位：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市政务和大数据局，发展改革委、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规范发展市场服务组织。鼓励由职业院校、行业企业、科研机构等共同参与建立市场导向、对接供需、精准服务、规范运作的产教融合服务组织（企业），支持其举办产教融合对接洽谈活动，组织学校、企业、产业集聚区等各类主体在教育培训、项目合作、技术研发等领域开展合作。（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发展改革委）

（三）健全社会第三方评价。组织第三方开展产教融合效能评价，将监测评价结果作为绩效考核、投入引导、试点选择、表彰激励、项目支持的重要依据。（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六、完善政策支持体系

（一）鼓励开展产教融合试点建设。大力支持学校、企业争取国家和省试点任务，

申报产教融合发展试点企业和工程项目。积极争取省级教育发展、产业发展、科技发展类专项资金，加强市级相关资金统筹，完善激励政策，支持对接产业链的学科专业体系、实习实训平台等项目建设和产教融合试点工作。（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教育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二）支持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制定产教融合型企业评定标准和奖励办法，将人才培养、产教研合作取得显著成效的企业认定为产教融合型企业，市、县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在“三大改造”补助、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等方面予以优先支持，科技、发展改革部门在企业创新平台建设上予以优先支持。对于成功申报省级及以上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市财政给予一定的奖励补助。（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

（三）落实财税用地等政策。落实国家、省关于学校、企业开展教育培训、实习实训、科技成果转化、技术转让等方面税收优惠政策，由市税务局牵头制定具体操作指引，并广泛组织宣传。企业投资或与政府合作建设职业院校、高等学校的建设用地按教育用地管理，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通过划拨方式供地。（责任单位：市税务局、自然资源规划局）

（四）强化金融支持。发挥政府投资基金的引导作用，带动金融机构支持符合条件的产教融合项目建设。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创新模式，开发适合产教融合项目特点的多元化融资品种。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在资本市场进行股权融资，发行标准化债权产品，加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投资。加快发展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产品，鼓励保险公司对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保险专门确定费率。（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发展改革委、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金融局、人行三门峡市中心支行、三门峡银保监分局）

（五）加强对外交流合作。鼓励职业院校加强与职业教育发达地区合作，引进高层次人才和优质教育资源，开发符合我市实际的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和协同创新模式，建设一批高水平合作办学项目。推动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与乌克兰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办学，设立特色专业，建立三门峡市焊接实训基地。继续办好豫晋陕黄河金三角职业教育集团高峰论坛。（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开发区管委会）

七、组织实施

（一）强化工作协调。成立三门峡市产教融合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见附件），建

立由市发展改革、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技、工业和信息化、财政等部门密切配合，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和市政府国资委、重点职业院校积极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加强专业指导，成立三门峡市产教融合专家指导委员会，邀请有关专家、领导、行业部门同志作为指导委员会成员，为我市深化产教融合提供专业性指导意见。

（二）加强监督考核。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和职业院校要切实履行职责，把产教融合工作作为重要工作来推动，研究制定支持产教融合的相关政策，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市产教融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监督指导，建立工作推进督查机制和绩效评价机制，确保产教融合工作有序开展。

（三）营造良好环境。做好宣传动员和舆论引导工作，大力宣传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和高素质劳动者的先进事迹，弘扬工匠精神，引导形成学校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企业重视“投资于人”的普遍共识，营造全社会充分理解、积极支持、主动参与产教融合的良好氛围。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24日

附 件

三门峡市产教融合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安 伟（市长）

副组长：范付中（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庆志英（副市长）

 万战伟（副市长）

 李庆红（市政协副主席，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三门峡技师学院党委书记）

 刘廷福（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

 吴勇军（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成 员：吕大伟（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王江舟（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政务和大数据局局长）

 叶国明（市政府副秘书长）

 贾成伟（市政府副秘书长）

 周长青（市发展改革委负责人）

 聂红超（市教育局局长）

 吴 刚（市科技局局长）

 张志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人）

 宋 东（市财政局局长）

 倪爱武（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何耀武（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晓东（市政府国资委主任）

 张建军（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李立明（市民政局局长）

 赵治钧（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权振国（市统计局局长）

孙会方（市金融局局长）
吴波（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局长）
董树良（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王彦朝（市税务局局长）
白崇建（人行三门峡市中心支行行长）
向俊明（三门峡银保监分局副局长）
李久昌（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常务副院长）
赵进卿（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三门峡技师学院党委副书记）
冯勇（义马市政府市长）
谢喜来（渑池县政府县长）
胡志权（陕州区政府区长）
周建文（湖滨区政府代区长）
何军（灵宝市政府市长）
张晓燕（卢氏县政府县长）
刘文祥（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党工委书记）
李瑞霞（开发区管委会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周长青、聂红超二位同志兼办公室主任，刘爱伟（市区域协作办主任）、马松良（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吉建辉（市教育局总督学）三位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三门峡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指挥部的通知

三政办文〔2020〕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为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市政府决定成立三门峡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现将指挥部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指挥长:安伟(市长)

副指挥长:庆志英(副市长)

郭忠义(市政府秘书长)

成员:张武民(市委副秘书长、市外事办主任)

叶国明(市政府副秘书长)

任战洲(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

周建文(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聂红超(市教育局局长)

杨宗义(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李立明(市民政局局长)

张龙治(市司法局局长)

宋东(市财政局局长)

倪爱武(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董树良(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李隽瑜(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何耀武(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骆雪峰(市林业局局长)

张 华(市商务局局长)
毋慧芳(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局长)
张建军(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刘向东(市应急局局长)
赵治钧(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曹成建(市医保局局长)
柴贵海(市气象局局长)
张红霞(市红十字会副会长)
李红敏(三门峡火车站站长)
刘予庆(三门峡南站站长)
刘根顺(三门峡西火车站站长)
刁新斌(三门峡军分区保障处处长)
尚云鹏(移动三门峡分公司总经理)
吴振魁(联通三门峡分公司总经理)
崔 杰(电信三门峡分公司副总经理)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健康委，张建军同志兼办公室主任。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22日